

## 放射性物料管理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意見表

機關(構)名稱：\_\_\_\_\_

單位名稱：\_\_\_\_\_

聯絡人：\_\_\_\_\_ 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 EMAIL：\_\_\_\_\_

修正條文	修訂建議	理由及說明

填表說明：

1. 篇幅若不足請依填表需求自行續頁。
2. 為便於彙整，填表後請回擲電子信箱 ([twl@aec.gov.tw](mailto:twl@aec.gov.tw))
3. 填表諮詢電話：02-2232-2317 洽藍先生